

漳平市宏都矿业有限公司乌石隔石墨矿 入市级绿色矿山创建库（漳平）市级验收意见

2024年7月2日漳平市自然资源局组织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漳平市林业局、水利局、应急管理局、拱桥镇政府以及3名专家对漳平市宏都矿业有限公司乌石隔石墨矿申请进入龙岩市“市级绿色矿山创建库”进行现场初审。专家组在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和现场查验的基础上，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情况如下：

一、现场核查情况

1. 矿区环境

矿区按生产区、管理区、生活区等进行了功能分区；主要道路已全部水泥硬化，道路平整，无明显破损；石灰石矿段在工业广场设置了洗轮池进行降尘；各功能区绿化效果良好，但在石墨矿段+608排矸场及+690风井局部区域存在裸露边坡；主要道路两侧已基本形成隔离带，办公区、生活区无乱搭乱盖。

2. 资源开发方式

矿区采矿方法、开拓运输方案严格按照设计执行；开采回采率符合行业规范要求；不涉及选矿回收率。

3. 资源综合利用

矿山无共伴生矿产资源；矿山石灰石矿段所有土石均对外销售，石墨矿段建设工程尚未完成，目前处于停建状态，没有动用石墨资源量；矿山无选矿工艺，不涉及选矿废水综合利用率。

4. 节能减排

矿区各功能区截排水系统和沉淀池基本完善，仅排矸场周边未修建有截排水沟、沉淀池等；石墨矿段 608 主井硐口水未全部流入沉淀池沉淀，部分硐口水直接排放；矿区洒水、清洗、绿化优先使用沉淀池的水；矿山在生活区，生产区设置垃圾桶及垃圾池用于垃圾收集，定期由专人清理转运至垃圾处置站。

5. 地灾防治与生态修复

矿山编制了地灾防治方案，但未编制地灾应急预案，未及时对 +690 风井潜在地灾隐患点采取防治措施；矿山实行“边开采、边治理”，按规定完成了年度治理工作。

6. 科技创新

矿山开展了储量动态监测工作，并建立了资源储量数据台账；矿山为地采矿山，石灰石矿段建立了完善的地采矿山“六大系统”，但石墨矿段还处于基建阶段；主要敏感区域设有视频监控设施，但排污口未设置视频监控设施。

7. 企业文化与企业管理

矿山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生产、职工培训、职业病防治等规章制度健全，原始记录及统计数据齐全、真实；建设有职工宿舍、食堂、澡堂等职工生活场所，但未建设职工文化活动

场所；职工作业场所粉尘、噪音符合有关规定，职业病防控效果较好。

8. 企业诚信与企地和谐

矿山企业定期公示涉及矿山环境保护和公共卫生等方面的监测、检测数据；不存在噪声、粉尘、污水扰民，影响土地利用等现象；开展村企共建活动，支持当地基础设施建设及扶贫工作；近三年内未发生因企业过错引起的较大群体性事件。

二、问题与建议

1. 排矸场未修建截排水系统及沉淀池，建议在排矸场修建截排水沟，水沟末端修建沉淀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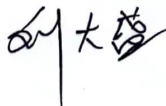
2. +690 风井周边存在滑塌区域，建议及时对潜在的地灾隐患点采取防治措施。

三、结论

对照龙岩市绿色矿山创建库申报条件和现场核查评分标准，专家组认为漳平市宏都矿业有限公司乌石隔石墨矿基本符合进入市级创建库条件，评分为 85.75 分，同意报龙岩市自然资源局审核。同时，矿山应结合专家组意见，加强现场整改，提升绿色矿山建设水平。

组长：颜景强 

成员：刘大盛、陈伟





2024 年 7 月 2 日